

# 徕芬智能化妆镜 M8

产品说明书

laifen

## 重要安全提示

使用产品及其配件之前，请仔细阅读如下重要信息，并妥善保管以供日后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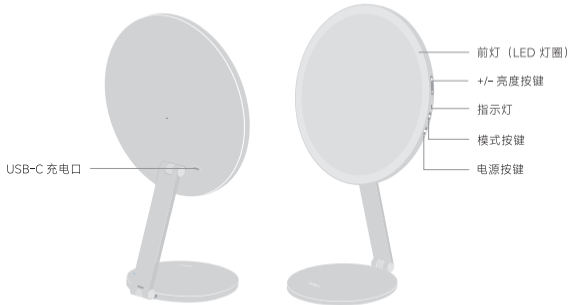
### 注意事项

1. 本产品不建议在大于  $6^{\circ}$  的倾斜面上使用，避免倾倒。
2. 本产品只能在室内干燥环境内使用。严禁在潮湿场所（如浴室、桑拿房）或靠近水源的地方使用。
3. 禁止拉扯、扭曲、捆扎或用重物挤压外部缆线。如果此灯具的外部软缆或软线损坏了，该线要用制造商或其服务代理商专门提供的软缆或软线更换。
4. 此灯具的光源是不可替换的；当光源到其寿终时，应替换整个灯具。
5. 请勿自行拆卸、改装本产品。
6. 本产品不要长时间放置于潮湿环境中，以免对电池和产品使用产生影响。
7. 本产品内置锂电池，严禁将产品接近或投入火源，以免发生火灾甚至爆炸。
8. 本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生异常情况，请立即停止使用。
9. 请勿将产品放置在小孩或者宠物容易触及的地方，以防不慎将镜子触碰跌落产生碎片划伤等危险。
10. 镜面为玻璃材质，极易碎裂。请轻拿轻放，使用后置于稳固平面。如镜面破裂，请立即停止使用，并妥善处理碎片。
11. 本产品非防水设计，请勿用水直接冲洗或浸泡。
12. 请勿将产品长时间置于阳光直射或高温环境中，以免影响产品性能或外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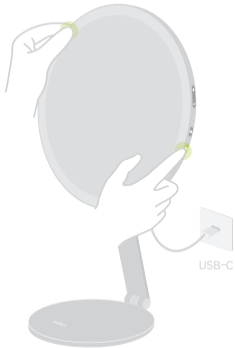
### 维护保养注意事项

1. 清洁维护：使用干燥软布擦拭，避免使用化学清洁剂，以免损伤镀层。
2. 存放建议：不用时请关闭电源，并置于干燥通风处，延长产品寿命。

## 产品介绍



\* 说明书中的产品、配件、用户界面等插图均为示意图，仅供参考。由于产品的更新与升级，产品实物与示意图可能略有差异，请以实物为准。



## 开机 & 基础模式选择

将镜子置于平稳桌面，连接电源。

\* 首次使用建议将电量充满。

### 电源按键

- 短按镜框上的电源按键，灯光亮起。

轻轻调节镜杆与镜面，找到专属你的清晰视角。



### 模式按键

- 单击模式按键循环切换场景光；  
循环切换顺序：① 日光模式（冷白光）  
② 晨光模式（自然光）  
③ 氛围光模式（暖白光）  
\* 出厂默认：晨光模式（自然光）
- 长按模式按键 3 秒：开启 / 关闭入座感应。  
\* 指示灯蓝色闪烁 2 次开启；闪烁 1 次关闭。  
\* 出厂默认开启入座感应。



#### **+/- 亮度按键**

- 单击 +/- 亮度按键分 6 挡调节前灯亮度；
- 长按 +/- 亮度按键无级调节前灯亮度。

快速操作指南系本产品说明书的组成部分，除非另有明确说明，产品说明书中关于示意性说明、调整更新说明及其他通用条款，均同样适用于快速操作指南。

## 基本参数

产品名称：徕芬智能化妆镜 M8

产品型号：LFMM M8

产品重量：1000 g

产品尺寸：243 × 243 × 30.5 mm（折叠后）

色温范围：3000-5000 K

显色指数：Ra 97

额定输入功率：Max. 8.5 W

额定输入参数：5V = Max. 1.7 A

电池容量：5500 mAh

续航时间：约 4 h（最高亮度挡位）；约 5.5 h（出厂默认挡位）

充电时间：约 3.5 h

执行标准：GB/T 7000.1-2023；GB/T 7000.204-2023；  
GB/T 17743-2021



## 镜体角度与高度调节

支持角度和高度调节：镜杆上转轴提供 0-45° 仰角调节<sup>①</sup>，镜杆下转轴支持 3-65° 开合角度<sup>②</sup>，配合约 177-370 mm 的垂直升降范围<sup>③</sup>，可实现镜面空间的精准定位。



\* 请轻柔调节各转轴，避免超越标定角度，以防产品损坏。



## 入座感应

启用入座感应模式后，镜体通过前方雷达识别用户动作，判断用户是否入座化妆镜台前。

自动开启：用户靠近镜前  $30\pm 15\text{cm}$  且驻留在镜前约 0.3s 左右灯光自动开启；

自动关闭：用户远离镜子 80cm 外，5s（出厂默认）后灯光自动熄灭。



\* 入座感应功能仅用于即时识别人体动作状态，不采集、不存储任何个人信息，也不具备身份识别或行为记录功能。

## 色温模式可调节

三种预设模式匹配不同场景需求，循环切换。

1. 日光模式（冷白光 5000 k）：接近正午太阳光效果，适合出门前定妆、重要会议或约会前的最后确认；
2. 晨光模式（自然光 4000 k）：接近清晨自然光的柔和亮度，适合日常快速上妆与护肤检查；
3. 氛围光模式（暖白光 3000 k）：营造类似傍晚夕阳或室内暖光的氛围，光线柔和，适合夜晚聚会、烛光晚餐的妆容前的最后检查。

\* 出厂默认：晨光模式（自然光 4000 k - 亮度第 5 挡）

## 灯光恒亮不衰退

灯光亮度不随电量降低而变暗，亮度始终保持稳定可用照度。

## 电量提示

电量百分比:	100%-20%	19%-1%	0%
指示灯状态:	绿灯常亮	红灯常亮	红灯闪烁 3 下关机，伴随提示音“滴滴滴”

## 充电说明

首次使用可能电量不足，请先为本产品充电，直至绿灯常亮。充电时需要注意以下事项：

1. 正确将机身充电口与 USB-C 充电线连接，切勿硬塞防止本产品表面磨损。
2. 请使用标志 SELV，输出电压为恒压 5V = max.1.7A 的 LED 控制装置供电。
3. 本产品不包含充电电源，需额外购买使用，使用者必须使用符合适用标准的充电电源。请尽量避免在卫生间、浴室等潮湿环境中充电，以确保电气安全。充电过程中如发现异常，请立即停止充电。请勿在无人看管的情况下长时间充电。
4. 充电指示灯及对应充电电量如下：

电量百分比:	100%	99%-0%
指示灯状态:	绿灯常亮	绿灯呼吸

5. 为了保护电池的寿命，当使用温度在 0-15°C 时，不建议低电量情况下边充边用。

## 安全防夹手提示

镜杆转轴调整时，请勿将手指放置于镜杆缝隙中，以免造成手指挤压损伤。



## 故障诊断

故障现象	常见故障	常见可能原因	故障排除
开机不工作	蜂鸣器响 3 声，橙灯环快速闪烁报警，并关机	放电过温故障	非故障，温度恢复后可使用
	蜂鸣器响 3 声，紫灯环快速闪烁 3 下报警，并关机	放电低温故障	
	蜂鸣器响 3 声，橙 / 紫灯慢闪报警，并关机	NTC 故障	联系售后处理
开机可正常启动	蜂鸣器响 3 声，橙灯一直闪烁	充电过温故障	非故障，温度恢复后可使用
	蜂鸣器响 3 声，紫灯一直闪烁	充电低温故障	非故障，温度恢复后可使用

\* 本故障诊断表仅列举了最常见的用户自行排查情形。如果您的产品故障未在上述列表中，或经排查仍无法解决，请联系售后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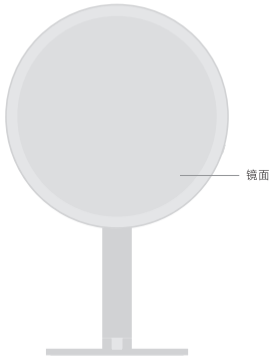
## 环保与回收声明

内置充电电池含有可能污染环境的物质，根据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法律丢弃本产品可能需要拆除内置充电电池，进行适当的回收处理。请在专业人士的指导下拆除电池，如无法取出，请将徕芬智能化妆镜送到政府指定的回收中心或咨询徕芬官方。

### 电池拆除具体操作步骤：

1. 关闭电源并断开充电；
2. 借助工具打开化妆镜镜面；
3. 用绝缘工具断开电池连接线；
4. 借助工具取出电池背面的胶带，再取出电池；
5. 分类处理。

\* 取出电池后，请勿将化妆镜与电源相连。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有的信息表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 联苯 (PBB)	多溴 二苯醚 (PBDE)	邻苯 二甲酸二 正丁酯 (DBP)	邻苯 二甲酸二 异丁酯 (DIBP)	邻苯 二甲酸丁 基苯酯 (BBP)	邻苯 二甲酸二 (2-乙基) 己酯 (DEHP)
塑料部件	○	○	○	○	○	○	○	○	○	○
金属部件	○	○	○	○	○	○	○	○	○	○
电路板部件	×	○	○	○	○	○	○	○	○	○
线材	○	○	○	○	○	○	○	○	○	○
灯珠板	○	○	○	○	○	○	○	○	○	○

【注 1】：“○”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不超出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国家标准要求。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国家标准要求。

【注 2】：以上未列出的部件，表明其有害物质含量均不超出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国家标准要求。



此标志表示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为 10 年，在环保期限内，产品中含有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正常使用下不会发生外泄或突变，用户使用该产品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其人身、财产造成严重损害。产品过了环保使用期要废弃时，必须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合理处理。

\* 只有在本产品使用说明书所述的正常情況下使用本产品时“环保使用期限”才有效。

## 售后服务与支持

徕芬智能化妆镜产品售后服务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实行售后三包服务。

类别：	主机	电池	配件
保修期限：	1年	1年	1年

### 三包政策

本产品从产品交付之日起算（以消费者实际签收日期为准），为您提供三包服务。在三包期间内的产品，出现“故障诊断”表中需要联系售后处理的情形，经由我司售后服务中心检测确定后，可以免费获得如下三包服务。

#### 七天免费退货、换货、保修

自交付之日起7天内（包含7天），若产品的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可以选择退货或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或者选择免费修理。

#### 十五天免费换货、保修

自交付之日起第8天至15天内（包含15天），若产品的主机出现非人为的性能故障，可选择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或者选择免费维修。

#### 一年维修

自交付之日起1年内，若产品的主机出现非人为的质量问题，可以享受免费修理服务。

#### 非保修条例（上述保修承诺不适用于下列情况）

1. 已经超出三包期限。
2. 客户申请退换货、送修途中由于运输、装卸所导致的损坏。
3. 意外因素或人为因素导致产品损坏，如输入不合适电压、高温、机械破坏、摔坏、进水以及在不正确的环境使用导致

产品严重氧化或生锈等。

4. 正常使用引起的产品老化、磨损等，但不影响产品的正常使用（例如电池等部件的自然消耗，产品正常使用的磨损）。
5. 未按使用说明书要求使用、维护、保管导致产品故障或损坏的。
6. 产品铭牌、SN 条码、防拆标签被撕掉或被损坏，模糊不清无法识别的。
7.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如火灾、地震、水灾等）而造成故障或损坏的。
8. 任何未经徕芬授权许可的改装、拆卸、维修，或换用非徕芬原装零配件造成的损坏。
9. 无法证明交付日期的。
10. 购买相关信息与售后型号不符的。

#### 退换货及送修指引

1. 送修时，产品须经过徕芬服务中心的专业检测。确认故障后，徕芬服务中心会确定相应的维修方案。对在三包期限内的产品，消费者依照本规定享受修理、更换、退货的权利。如采用更换方式，更换下来的坏件归徕芬所有；对于检测无故障产品，将原样退回。
2. 因产品不符合三包条件需收取费用的，徕芬服务中心将向消费者收取维修费。

徕芬服务热线：400-9700-708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日 9:00-21:00

#### 保修凭证

\* 客户姓名

\* 联系电话

\* 客户地址

\* 主机型号

\* 交付日期

发票号码

\* 客户姓名

以上填写内容，带 \* 为必填项。

#### 特别声明

1. 上述各条款仅适用于在中国大陆地区（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除外）销售的徕芬公司产品。
2. 经销商向您做出的非徕芬保证的其他承诺，徕芬不承担任何责任。
3. 本凭证为徕芬产品售后服务的重要依据，请妥善保管。
4. 因本公司将持续对产品进行功能迭代及性能优化，本公司有可能对产品说明内容进行不时调整及更新，以求与实际产品情况相匹配，最新内容请以官网实时发布为准。
5. 保修凭证所载信息仅用于产品保修时作核对使用，本公司不对该等信息进行收集记录。